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人權保護宣言

泰山公司恪守營運所在地之勞動權益、性別工作平等相關法規，支持並尊重《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》、《聯合國「全球盟約」》及《國際勞工組織-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》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，貫徹人權政策於內部規章制度，落實於工作執行中，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之行為，有尊嚴地對待及尊重所有員工、契約及臨時人員、實習生。

我們按照以下的執行方針，促進人權與保障勞動權益。並鼓勵選用相同或優於此標準的合作夥伴，共同維護人權。

一、提供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

遵循相關法規持續改善硬體設施標準與作業程序，積極建構安全衛生的工作場域，以預防職業傷害與疾病，保障員工工作安全與健康。

二、杜絕不法歧視且確保工作機會均等

招募秉持公平、公正、公開原則徵選合適人才，招募政策以人權平等為基礎，所有應聘者機會均等，以應試人員能力為取向，不以種族、膚色、性別、宗教、政治、國籍或社會出身、身心障礙予以差別對待。

三、禁用童工

符合最低年齡的法律和規定，不僱用未滿十六歲之童工。

四、禁止強迫勞動

員工受雇免納保證金，享有自由離職之權益；聘僱關係成立時皆依法簽訂書面之勞動契約，不使用強迫性勞動，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。

五、禁止不法侵害

尊重與維護員工尊嚴，禁止任何型態的騷擾、身體虐待或威脅，亦不得以粗暴、非人道的方式對待員工。

六、尊重隱私

保障個人資料的蒐集與使用合法，以書面文件使員工理解、允許及同意蒐集、處理個人資料之目的與類別，以及公司利用個人資料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與得行使的權利。

七、建構和諧的勞資溝通

設有勞資會議、部門會議及申訴機制，維持暢通的溝通管道；也依據法令所賦予員工之權利，尊重員工結社自由，公司不干預、亦不介入。

八、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與工作生活平衡

推動健康促進活動與多元社團，鼓勵員工自主參與，致力營造健康友善的職場環境。

九、支持員工成長與職涯發展

提供培訓計畫、培訓時間與經費補助，鼓勵員工主動安排，與時俱進提升能力齊備度，適才適所發展。